坛办发〔2022〕21号

坛山街道森林防火工作实施方案

各社居、各有关部门:

由于今年雨水充沛，夏秋雨水均匀，山草长势茂盛，当前已进入森林防火季，山草干枯，森林防火形势严峻，为积极做好我街道今冬明春森林防火工作，避免和减少因火灾造成森林和人民财产损失，切实保障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上级森林防火工作精神，结合我街道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严格落实森林防火行政领导责任制，以野外火源管控为重点，全面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和国务院颁布的《森林防火条例》以及国家、省、市、区森林防火工作会议及相关文件精神，确保全街道范围内不发生森林火灾，切实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和生态环境安全，为我街道经济社会建

设保驾护航。

二、基本要求

（一）高度重视，周密部署。要秉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原则，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思想，时刻绷紧森林防火安全责任弦。各社居要充分认识当前森林防火形势的严峻性和紧迫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坚持把森林防火工作当作一项政治任务，全面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防火人员、细化分解任务，切实做到人员到位、保障到位、措施到位、责任到位，确保森林防火工作不出问题，不发生大的森林火灾。

（二）强化宣传，营造氛围。防火宣传教育是一项有效的基础工作，要扎实开展并贯穿于森林防火工作全过程。林水站、报道站、执法队、各社居要结合森林防火工作特点，充分利用网络、短信、会议、标语、广播、宣传栏、致同学们的一封信和班级主题会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森林防火的重大意义、宣传相关法律法规、火灾防范常识和违法用火可能造成的严重后果。针对防火重点部位，在白马山（刘村、张店、岳庄区域）、坛山（兴国、立新、仙坛区域）、裴山（中桥、候桥、后湾区域）的主要路口悬挂条幅或设立严禁火种进山等警示牌，警示教育广大群众，切实做到防火知识家喻户晓，防火意识深入人心，营造浓厚的森林防火舆论氛围。

（三）排查隐患，加强硬件建设，强化源头管控。林水站、

各社居要坚持预防为先，组织力量，以开展清坟头、清林边、清地边、清塘边、清隔离带可燃物为重点的“五清”活动为主，深入白马山、坛山、裴山森林防火重点区域，开展拉网式检查，建立隐患台账，限期落实整改。对所有林缘及林内地块、坟头进行登记防范，对荒山入口专人设防，严禁火种进山，对林缘、林内烧纸、焚香祭祀以及生产、生活用火等违法野外用火行为进行严管严控，在总结去冬今春刘村、张店两社居建设祭祀焚烧池的经验基础上，规划侯桥、中桥、兴国等社区（居）在进山路口建设祭祀焚烧池五座，通过抓早、抓小、抓苗头，真正把火源拒之林外，切实从源头上消除森林火灾隐患。

（四）严防死守，不留死角。各社居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突出重点区域、关键部位和周末、春节、元宵节、清明节、五一等节假日敏感时间节点，加大人力、物力、财力、精力投入力度。林水站人员和社居干部要包片包村包重点山头，社居干部、护林员要把好路口、巡好山林、盯住重点区域、重点时段，做到山有人看、林有人护、火有人管、责有人担，切实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街道林水站要配齐装备，加强综合演练，提高实战能力。街道森林防火成员单位及扑火人员要在街道防火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密切配合，协同作战，有效应对各类森林火灾。

（五）快速反应，及时处置。林水站要进一步完善和修订森林防火应急预案，不断加强防火队员的教育培训和应急演

练，全面落实机具装备、通讯联络等工作。加强储备充实防火物资，确保遇到火灾时能够拿得出、用得上、扑得灭。街道正常值班人员实施“一岗双责”，社居及护林员要24小时值勤待命，一旦发生火情，在第一时间上报街道林水站或党政办公室，街道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及时出击，快速扑灭，最大程度减少森林火灾造成的损失。在扑火救灾中要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科学扑救、安全第一”的原则，严防森林火灾“次生事故”发生。

（六）压实责任，齐抓共管。街道武装部、派出所、林水站、党政办、应急办、应急分队、执法分队等防火指挥部成员单位，要积极发挥各自职能作用，共同做好森林火灾防控工作，切实形成“千斤重担众人挑，人人肩上有指标”，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人人努力、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做到配合密切、无缝对接、运转高效，确保防火工作环环相扣、步步跟进、快速落实。

（七）督导检查，严查严办。街道林水站、督察办要定期、不定期开展森林防火安全检查，下发督查通报，督促社居干部和护林员坚守岗位，尽职尽责，限期消除火灾隐患。派出所要切实加大火灾案件查处力度，做到见火就查、违章就罚，从快从严打击各种涉火违法行为。建立森林火灾责任追究制，森林防火工作纳入社居年终考核，落实防火面积与工资挂钩，区级下达防火面积的有山社居，区级护林员工资由区级发放，其他有山社居也必须配强配齐护林员，护林员补贴由社居酌情发

放。一旦发生火情，按过火面积每亩14元，从工资或补贴中扣除；对发生森林火灾火警因扑救不力造成重大损失的，根据有关法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附件：坛山街道森林防火指挥部成员名单

坛山街道办事处

2022年10月1日

附件：

坛山街道森林防火指挥部成员名单

总 指 挥：张新涛

副总指挥：郭方伦　李　强　孙家伟　孙晋生
王东文

成　　员：刘冰洋　栗　峰　何均会　颜　芳
于　涛　王建民　李福英　王言平
宋均海　刘　刚　牛传伟　张广太
刘　昕　沈清泉　何裕增　陈茂海
任大海

森林防火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街道林水站，栗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森林防火工作的督导、调度、协调等工作。